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沙）环准〔2026〕10号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重庆银行科技创新中心项目（柴油储存工程）（项目编码：2401-500106-04-01-264884）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申请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局原则同意由中云智德（重庆）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2MA60999T66）编制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结论及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

一、该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的性质、规模 and 环境保护措施等要求在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组团 X 标准分区 X13-1-1-1/05 地块建设。

二、该项目在动力楼外西南侧约 80m 处设置埋地柴油储罐 3 台，分别为 50m³ 储罐 1 个、30m³ 储罐 2 个，总储油量为 110 m³。油罐区东侧设置卸油区，含密闭卸油快速接头，卸油口设置集油托盘、集油盆或卸油井，建设两路柴油输送管线，总长度约 430m，设计压力 0.65MPa，工作压力 0.55MPa。

项目投资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合计 46 万元。



三、该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重视《报告表》对项目的反馈意见，认真落实《报告表》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重点应做好以下工作：

（一）项目运营期不新增生活污水，不产生生产废水。

（二）卸油废气通过气相平衡装置回收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储油废气直接以无组织形式间歇排放，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要求，厂内无组织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要求。

（三）潜油泵置于地埋储罐检查井，采取地表覆土隔声等噪声控制措施，确保噪声达标排放。

（四）严格落实分区防渗措施，减少对土壤和地下水的影响。柴油储罐区进行重点防渗，储罐罐体为 SF 双层埋地储罐，安置在防渗罐池内，防渗罐池采用防渗钢筋混凝土整体浇筑池，油罐配置高、低液位报警功能的液位计，在线监测液位情况并作出实时报警。油罐区卸油口设置防静电接地及防静电措施处理，同时设置集油托盘、集油盆或卸油井（含围堰功能），杜绝卸油过程跑冒滴漏现象。输油管道采用无缝钢管，管道焊缝探伤比例 100%，质量等级 II 级，埋地管道做加强级石油沥青防腐。

（五）柴油储罐罐底油泥渣每两年清理 1 次，当天交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现场不暂存，转移、处置等应满足《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等要求。

（六）认真落实各种风险防范措施，配备应急物资和设备，

编制环境应急预案,加强环境风险管理,防止环境风险事故发生。

四、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设、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五、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该项目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开工建设的,其环评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切损失及后果由建设单位自行承担:

(一)该项目建成后未严格按照报告表及本批准书要求落实各项措施,擅自改变原辅材料或者工艺等,造成污染危害、污染事故或污染扰民;

(二)环评文件相关内容存在弄虚作假情况。

七、沙坪坝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加强对该项目的日常监督检查。

重庆市沙坪坝区生态环境局

2026年3月11日

抄送:沙坪坝区应急管理局,重庆市沙坪坝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中云智德(重庆)环境技术有限公司